

#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##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、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

### 1.1 设计简况

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套美容镜、5 万套镜灯迁建项目实际取消了注塑工序，因此不产生注塑废气，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也取消建设，项目实际不涉及有组织废气，仅加强车间通风，因此不涉及废气环境保护设施设计；项目产生的清洗废水仅沉淀后全部回用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标排放，沉淀池由企业自行设计，企业租用浙江丰波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房生产，因此化粪池原已建成。

### 1.2 施工简况

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套美容镜、5 万套镜灯迁建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环评上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，由此保障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合理利用，环保设施建设与项目建设同时进行，施工过程严格执行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，落实各项环保措施。

### 1.3 验收过程简况

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套美容镜、5 万套镜灯迁建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 10 日开工建设，并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建成。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启动验收工作。

我单位认真分析了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建设的有关资料，于 2022 年 6 月编制完成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。2022 年 6 月 17 日~6 月 18 日委托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（CMA：221112051865）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监测，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完成《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套美容镜、5 万套镜灯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》。

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套美容镜、5 万套镜灯迁建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组织了自主验收评审会议，根据验收意见：经检查，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套美容镜、5 万套镜灯迁建项目基本具备验收条件，竣工环境保护手续完备，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“三同时”的要求，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已基本按照环评报告表中的要求落实，废水、废气、噪声均能达标排放，已产生的固废委托相应具有处置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，验收资料基本齐全，杭州洛

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套美容镜、5 万套镜灯迁建项目基本具备验收条件，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#### **1.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**

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套美容镜、5 万套镜灯迁建项目设计、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。

### **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**

#### **2.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**

##### **(1)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**

公司设有专职的环保管理人员，负责全公司环保的日常监督及管理工作，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并定期对全公司职工进行环保教育及培训。

##### **(2)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**

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编制《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》并定期安排应急演练。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组织了消防事故应急预案演练，公司领导以及成员共 50 人参加了此次环境应急演练。

##### **(3) 环境监测计划**

无。

#### **2.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**

##### **(1)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**

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套美容镜、5 万套镜灯迁建项目不涉及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。

##### **(2)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**

根据环评报告表，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套美容镜、5 万套镜灯迁建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，不涉及居民搬迁。

#### **2.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**

杭州洛弗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套美容镜、5 万套镜灯迁建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、珍惜动植物保护、区域环境整治、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。

### **3 整改工作情况**

无。